

中央各機關補助款執行情形表

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機關名稱	核定金額	中央已撥補助款		累計分配數	截至本月止累計執行數			本府配合款	執行狀況說明
		累計實收數	占中央核定補助款%		金額	占累計分配數%	占中央已撥補助款%		
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	19,125,399	19,125,399	100.00	19,125,399	16,217,663	84.80	84.80	0	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： 1.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，從事與有線廣播電視法有關之地方文化及公共建設經費19,125,399元(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113年7月18日通傳平臺字第11341015610號函及114年7月18日通傳平臺字第11441012080號函辦理)。 2. 依業務需求，核實支應。